



市民對雙普選時間表意見調查 (新聞稿)

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曾於今年七月至九月就政府發表的《政制發展綠皮書》進行了一系列項電話民意調查，詢問市民的相關意見，並已將有關調查結果公布。本研究所亦於今年十月至十二月期間因應區議會選舉進行了兩次大規模的電話民意調查，當中亦涉及了市民對雙普選時間表的意見。第一次區議會（區選前）調查於十月十五日至十一月一日進行，共成功訪問了 4,004 位 18 歲或以上的市民。第二次區議會（區選後）調查於十一月十九日至十二月六日進行，共成功訪問了 4,006 位 18 歲或以上的市民，成功回應率為 50.9%。以 4,006 個樣本推算，並將可信度 (confidence level) 設於 95%，百分比的抽樣誤差約在正或負 1.55% 以內。現將以上調查的有關調查結果一併公布如下：

(一) 對普選行政長官時間表的意見。當直接詢問受訪者 2012 年、2017 年還是 2017 年以後較適合普選行政長官時，十一月下旬至十二初（區議會選舉後）的調查有 47.5% 回答 2012 年，較十月下旬至十一月初（區議會選舉前）的調查微跌一個百份點（而九月份、八月份和七月份的數字分別是 51.4%、51.1% 和 52.8%）；回答 2017 年的有 19%，較區議會選舉前那一次調查則下降了一點三個百份點（而九月份、八月份和七月份的數字分別是 21.3%、22.8% 和 21.5%）；而回答 2017 年以後的有 16.5%，與區議會選舉前那一次調查相似（而九月份、八月份和七月份的數字分別是 18.1%、18.9% 和 17.3%）（見表一）。僅就這一條問題而言，區議會選舉後仍有較多市民認為 2012 年普選行政長官較為適合，但已較九月底時下降了三點九個百份點。

(二) 對中央普選行政長官取態的妥協意願。然而，值得注意的是，當我們追問那些贊成 2012 年普選行政長官的受訪者，如果中央認為 2017 年才較適合普選行政長官，他們會否接受時，區議會選舉後有 55.2%（即總體受訪者的 26.2%）回答接

受 / 非常接受，較之前的調查為低（區選前、九月份、八月底和七月底的數字分別是 57.7%、63.6%、59.4%和 61.4%）；而回答不接受 / 非常不接受的有 38%，均較之前調查為高（區選前、九月底、八月底和七月底的數字分別是 35.8%、30.8%、36.2%和 34.4%）（見表二）。若結合上面第一點調查結果一起分析，從普選行政長官的理想時間表看，目前仍然有較多的市民傾向 2012 年（超過四成七），但當中央政府的可能取態納入考慮時，他們願意妥協的心態依然明顯，例如，區議會選舉後仍有 45.2%（區議前、九月底、八月底和七月底的數字分別是 48.3%、54%、53.1%和 53.9%）的受訪者直接贊同（19%）或因中央的取態而接受（26.2%）2017 年普選行政長官，另外還有 16.5%受訪者傾向更為保守的普選行政長官時間表（2017 年以後）。

（三）對普選全體立法會議員的意見。當受訪者被問到普選全體立法會議員的時間應在 2012 年、2016 年還是 2016 年以後時，區議會選舉後的調查有 46.5%受訪者選擇 2012 年，與區議會選舉前的結果十分相似，但較九月份和之前的調查卻顯著上升了約七個百份點，17.7%選擇 2016 年（區選前、九月底、八月底和七月底分別是 20.2%、36.0%、36.3%和 36.5%），而選擇在 2016 年以後的則有 19.9%（區選前、九月底、八月底和七月底的數字分別是 19.5%、17.7%、16.2%和 16.1%）（見表三）。上述調查結果顯示，區議會選舉和立法會港島區補選開始之後，市民對 2012 年普選全體立法會議員的訴求有所上升。

對於上述調查結果，如有任何垂詢，請與副所長王家英教授聯絡（電話：2609 8784）。

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電話調查研究室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

附表

表一：「你認為 粵語@年實施行政長官普選較適合呢？係 2012 年、2017 年，定係 2017 年以後呢？」(%)

	07 年 11- 12 月 區選後	07 年 10- 11 月 區選前	07 年 9 月	07 年 8 月	07 年 7 月
2012 年	47.5	48.5	51.4	51.1	52.8
2017 年	19.0	20.3	21.3	22.8	21.5
2017 年以後	16.5	16.3	18.1	18.9	17.3
唔知道 / 好難講	16.9	14.9	9.1	7.3	8.4
總計	(3988)	(3981)	(801)	(785)	(809)

表二：「如果北京中央認為 2017 年較為適合普選特首，你又接唔接受 2017 年先至普選特首呢？」【只問認為 2012 年普選特首較適合的受訪者】(%)

	07 年 11- 12 月 區選後 ¹	07 年 10- 11 月 區選前 ²	07 年 9 月 ³	07 年 8 月 ⁴	07 年 7 月 ⁵
完全唔接受	8.4)	7.7)	6.3)	7.0)	8.4)
唔接受	29.6) 38.0	28.1) 35.8	24.5) 30.8	29.2) 36.2	26.0) 34.4
接受	53.5)	56.2)	62.6)	58.4)	60.2)
非常接受	1.7) 55.2	1.5) 57.7	1.0) 63.6	1.0) 59.4	1.2) 61.4
唔知道 / 好難講	6.8	6.6	5.6	4.5	4.2
總計	(1894)	(1930)	(412)	(401)	(427)

註 1：十一月下旬至十二月初的調查回答「非常接受」及「接受」的受訪者（共 1046 位）佔總體受訪者（共 3988 位）的 26.2%。

註 2：十月中旬至十一月初的調查回答「非常接受」及「接受」的受訪者（共 1113 位）佔總體受訪者（共 3,981 位）的 28.0%。

註 3：九月份調查回答「非常接受」及「接受」的受訪者（共 262 位）佔總體受訪者（共 801 位）的 32.7%。

註 4：八月份調查回答「非常接受」及「接受」的受訪者（共 238 位）佔總體受訪者（共 785 位）的 30.3%。

註 5：七月份調查回答「非常接受」及「接受」的受訪者（共 262 位）佔總體受訪者（共 809 位）的 32.4%。

表三：「你認為 騫鈔@年實施全部立法會議席由直選產生係較為適合呢 係 2012 年、2016 年，定係 2016 年以後呢？」(%)

	07 年 11- 12 月 區選後	07 年 10- 11 月 區選前	07 年 9 月	07 年 8 月	07 年 7 月
2012 年	46.5	46.3	39.8	39.0	39.5
2016 年	17.7	20.2	36.0	36.3	36.5
2016 年以後	19.9	19.5	17.7	16.2	16.1
唔知道 / 好難講	15.9	14.0	6.5	8.5	7.9
總計	(3985)	(3981)	(801)	(785)	(808)

(完)